

# 信息学院

##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方案

为确保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为保证考生生命健康安全，切实保障人才选拔质量，根据教育部、北京市相关文件精神以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办法》，学院成立博士生招生考试工作小组，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博士生招生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原则

1.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2. 坚持科学选拔。科学设计考核内容，严格考试管理，确保生源质量。
3.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流程规范、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4. 坚持以人为本，提高管理水平。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做好招生考试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
5. 坚持按导师招生。由各招生单位以导师科研情况为主要依据对导师招生优先权进行排序。
6. 严肃考风考纪。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严惩不贷。

### 二、考试安排

#### （一）考试方式

通过网络远程方式完成第一阶段考试（初试）、第二阶段考试（复试）。

采用“双机位”方式完成考试。

第一阶段考试（初试）使用平台：采用“腾讯会议”+“腾讯会议”双平台同时使用，其中一个为主系统拍摄考生正面，另一个为辅助系统拍摄考生复试环境，同时备用“阿里钉钉”作为备用平台。

第二阶段考试（复试）使用平台：采用“研招远程面试系统”及“腾讯会议”双平台同时使用，其中“研招远程面试系统”为主系统拍摄考生正面，“腾讯会议”为辅助系统拍摄考生复试环境，同时备用“阿里钉钉”作为备用平台。

## （二）具体安排

1. 在考试前，根据学院安排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未签订者不予安排测试与考试。请考生务必仔细阅读，一经签署，须遵守信约，诚信复试，否则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请考生于2022年4月12日前将《诚信考试承诺书》扫描件/照片（须考生亲笔签名）与准考证电子版（应带个人照片）发至我院邮箱 uibexinxizgsc@126.com，邮件命名格式：承诺书与准考证-考生编号-考生姓名。

### 2. 考生网上报到（含测试、预演等）

2022年4月14日下午（具体以学院通知为准），**未参加测试考生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不得参加正式考试。**

在考试前，每名考生应至少完成一次与报考学院间的测试或预演，学院向考生强调流程和注意的重点，不符合要求的须进行及时调整，保证考试的顺利进行。

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入报考学院指定的测试平台候场。因远程网络考试平台系统、网络环境等原因，可能导致考生实际测试预演时间的延后、提前，学院将对测试预演进程进行调整并及时通知考生，请各位考生保持联系并予以谅解。

（1）考生在考试期间须保证仅考生一人处于独立、无干扰场所。

（2）考生须完成“双机位”要求，采用“腾讯会议”+“腾讯会议”双平台同时使用。“第一机位”采集考生音、视频源（考生正前

方)；“第二机位”采集考生“第一机位”显示器及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远端)，使考试小组能清晰查看考生所处考试环境，“第二机位”须可自由移动，考试过程中考生须根据考官指令随时变换机位位置。上述两个机位均使用“腾讯会议”系统，并均备用“阿里钉钉”作为备用平台。

(3) 考生应提前准备好两个手机号，用于双机位腾讯会议系统注册。保证同时准备计算机设备和手机设备，在两设备上分别注册腾讯会议系统，并同时登陆系统。考生应保证双机位的摄像设备拍摄清晰，应准备第二机位使用的手机支架。考生务必在考试前充分做好初试所要求的设备、网络、软件准备，务必保证“双机位”设备网络畅通及电力充足。

(4) 学院端将通过考生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对考生身份进行核查，同时对“双机位”进行录音录像。

(5) 设备、平台、考试环境确认正常后，方可进行考试。

禁止考生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对考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或实施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或核实，取消考试资格、拟录取资格，入学后如发现取消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予以公示并记入考生个人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相关要求详见《网络远程考试考生要求与行为规范》)

### 3. 第一阶段网络远程笔试(初试)

(1) 考试科目:

A. 考试科目①1101 英语(100分)

考试时间: 2022年4月16日 8:30-9:30

B. 考试科目②2203 管理学基础(100分)

考试时间: 2022年4月16日 11:00-12:00

(2) 考试内容: 参考招生简章中《博士入学考试第一阶段初试科目大纲及题型结构》，为适应远程考试特点，题目及形式将进行调

整，着重考察考生运用知识的能力。

(3) 考生须提前使用普通 A4 大小 70g 纸张打印足量《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考一阶段考试答题纸》和《草稿纸》备用（研究生院主页下载打印）。

(4) 考试前检查基本规范：

A. 考生考试期间须保证仅考生一人处于独立封闭空间。

B. 考生须完成“双机位”要求。“第一机位”使用计算机登陆，置于考生正前方，用于查阅试题和展示手写答题状态，其摆放应适当侧一些，尽可能同时展现答题纸全貌和手写答题状态；“第二机位”使用手机登陆，并使用手机支架，近距离放置，尽可能清楚的拍摄第一机位计算机的桌面；双机位均使用腾讯会议系统。

C. 第一机位计算机桌面只保留一个文件夹（所有文件或文件夹均放置其中），背景调整为单一的深色，便于核查。屏保设置在 4 个小时以上。计算机最下面的任务栏尽量清空（可“从任务栏取消固定”），尤其是不得出现微信和 QQ 等聊天软件和网页浏览器。

D. 考生的手机务必设置成“来电勿扰”模式，只将监考秘书电话设置为唯一可接入电话。

(5) 考试流程：

A. 监考秘书提前 45 分钟通过微信私信向考生发送考试用腾讯会议房间号。

B. 考生凭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在考前 40 分钟以双机位进入该会议房间，双机位均全程保持静音，只在监考老师和监考秘书呼叫时应答。

C. 监考老师核查考生身份，逐一要求考生转动摄像头确认考试环境独立封闭；考生须展示身边除答题纸和草稿纸外没有其他资料及与考试无关的物品，答题纸和草稿纸须为空白。

D. 考生关闭微信、QQ、浏览器等所有通信工具，除腾讯会议系统

和双机位设备外，展示“零设备、零网络”状态，监考老师核查。

E. 开考后，监考老师通过网络平台统一发放试题，考生查收试题后，在答题纸上作答。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翻阅资料、不得使用任何电子设备、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网络。考生在需要时可以通过点击鼠标查阅试题，但不得使用网络和网页浏览器。严禁导出和保存试题。考试过程中第一机位全程展示自己的手写答题状态，二机位全程拍摄计算机桌面。

F. 监考老师宣布考试结束后，考生检查确认每页答题纸均附考生完整信息、本人承诺及签名。考生不得继续作答。考生在保持第一机位拍摄状态下，使用第二机位手机对答题纸（以及草稿纸）进行拍照（特别提醒：请注意将手机相框对其答题纸边页水平纵向逐页清晰拍摄，请注意图片拍摄质量），然后使用手机进入邮箱系统将答题纸（以及草稿纸）照片发到监考老师指定的电子邮箱，邮件以“试卷提交-考生编号-姓名”命名。随后将所有考试相关电子文档（含答题纸照片，以及已发邮件、邮件垃圾箱等储存内容）彻底删除，并向监考老师展示。全程严禁登陆微信、QQ等通讯软件。

G. 考试答题纸和草稿纸原件以及《诚信考试承诺书》（须本人手写签字）须在考试当天使用顺丰快递寄出，寄送至：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信息学院求索楼1031室，邮编100029，滕凌老师（收），联系电话：010-64495144。

（6）有抄袭、替考、咨询他人、使用电子设备或网络、复制或保存试题和答题纸（以及图片）等任何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一经发现或核实，取消复试资格和拟录取资格。

（7）我院将根据学校总体要求以及第一阶段考试成绩（初试）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考试（复试）名单。第一阶段考试成绩及复试名单将发布在研究生院网站，请考生及时关注。

#### 4. 复试资格审查

2022年5月6日，考生须通过“研招远程面试系统”上传以下材料完成资格审查：

①准考证；

②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须在一张A4纸上）；

③经本人签字确认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④应届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培养单位出具的在籍证明（须带照片及公章）；

往届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认证报告或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⑤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书及职称证明（职称证明可由人事处出具）；

⑥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无原件的可提供加盖档案部门公章；

⑦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无硕士学位论文的考生须与报考单位提交说明）；

⑧外语水平能力证书；

⑨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它研究成果证明；

⑩《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其他相关材料：

①外经贸教职工报考本校博士，需已向研招办提交经人事处审核同意的申请表。

②专职教师身份考生出具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所在学校人事部门专职教师身份证明（应注明专职教师身份及所在院系、教授课程）。邮件命名格式：专职教师考生教师资格证-考生编号-考生姓名，单独发送至学院邮箱：[uibexinxizgsc@126.com](mailto:uibexinxizgsc@126.com)。

以上资格审查材料应在2022年5月20日前使用顺丰快递寄至我

院，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信息学院，邮编 100029，滕老师（收），联系电话：010-64495144。以上材料请自备底稿，恕不退还。

未按时提交或材料不合格者，取消复试资格、拟录取资格。凡考生不符合我校规定的博士报考条件而进入招考或录取环节的，在任何阶段我校均有权取消考生的招考、录取乃至学籍的权利。

#### 5. 复试考生网上报到（含测试、抽签、预演等）

##### （1）复试抽签安排

采用随机软件抽签形式进行复试抽签。学院通过随机软件对参加复试考生进行随机分组。在招生复试工作小组的监督下，由 3 名以上工作人员共同执行，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进行详细记录，将抽签结果适时告知考生。

##### （2）测试、预演安排

2022 年 5 月 9 日下午进行测试和预演。在复试前，每名考生应至少完成一次与报考学院间的测试或预演，学院向考生强调流程和注意的重点，不符合要求的须进行及时调整，保证复试的顺利进行。

#### 6. 第二阶段网络远程考试（复试）

##### （1）考试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13:00

（2）考试流程：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在上述时间提前 10 分钟准时进入“研招远程面试系统”的复试考场进行候考，按系统显示的顺序逐一进行复试。开始复试的考生，在转动摄像头证明所处环境封闭独立之后，进行作答，考试形式为一问一答。

面试时首先进行英语测试（5 分钟左右），然后进行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的测试。英语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英语听说能力，考生用英语回答面试教师提出的问题。每个考生的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30 分钟。

##### （3）考核内容：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对考生的学科背景、

专业素质、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综合考察。考生应向考核小组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4) 第二阶段成绩包括：专业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和综合素质测评（满分 100 分）。

(5) 因远程网络复试平台系统、网络环境等原因，可能导致考生实际复试时间的延后、提前，学院将对复试进程进行调整并及时通知考生，请各位考生保持联系并予以谅解。

(6) 复试前检查基本规范：

A. 考生复试期间须保证仅考生一人处于独立封闭空间。

B. 考生须完成“双机位”要求。“第一机位”采集考生音、视频源（考生正前方），使用“研招远程面试系统”；“第二机位”采集考生“第一机位”显示器及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远端），使复试小组能清晰查看考生所处复试环境，“第二机位”须可自由移动，考试过程中考生须根据考官指令随时变换机位位置，“第二机位”的软件使用腾讯会议系统，备用阿里钉钉系统。

C. 学院端将通过“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对考生身份进行核查，同时对“双机位”进行录音录像。

D. 考生应保证同时准备计算机设备和手机设备，并保持设备网络和通讯畅通，应准备好满足“双机位”要求的视频采集设备，并须使用耳麦进行复试。

E. 考生应提前准备上述所要求的视频会议系统作为备用系统，并保证计算机设备和手机设备均事先安装并注册。保持手机微信开启。

F. 设备、平台、复试环境确认正常后，方可进行复试。

(7) 禁止考生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或



实施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或核实，取消复试资格、拟录取资格，入学后如发现取消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予以公示并记入考生个人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 三、成绩计算方法及拟录取名单确定

1. 考试成绩为招考各项内容考核成绩之和，第二阶段考试（复试）任一门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复试合格考生进行差额录取。

总成绩=第一阶段考试分数（满分 200 分）+第二阶段专业综合考试分数（满分 100 分）+第二阶段综合素质测评分数（满分 100 分）

2. 对于复试及格的考生，根据初试、复试成绩，综合评估考生各方面的表现，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相关结果将及时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 四、体检

我校拟将复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体检医院为我校校医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等部门的相关文件规定。

所有未按时体检的考生，均视作自动放弃我校拟录取资格。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五、咨询及监督

咨询电话：010-64495144

申诉邮箱：yzb@uibe.edu.cn

监督电话：010-64492998、010-64492163，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2 年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诚信楼 801 室，邮编：100029。

### 六、其他

1. 请考生务必关注我院网站 (<http://it.uibe.edu.cn/yjsjx/zsxx/index.htm>) 发布的相关后续通知。

2. 请各位考生务必严格按照学校、学院规定提交相关材料并完成相关流程。在任何阶段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替考、或政治思想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或弄虚作假的、或违规违纪的，取消复试资格、拟录取资格。

3. 高校专职教师报考全制定向就业，须提供教师资格证及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专职教师证明。高校教辅行政人员不在专职教师范畴内，只能报考全日制非定向就业，被录取后必须将档案等人事关系调入我校；科研单位的专职科研人员同样只能报考全日制非定向就业，被录取后必须将档案等人事关系调入我校。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录取后须按要求将档案调入我校，否则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4. 对复审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入学后一经发现或查实，取消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予以公示并记入考生个人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将被追究刑事责任。请各位考生务必严格遵守考试纪律，诚信复试，否则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信息学院

2022年4月